

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遂宁市消防救援支队（采购人名称）的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遂宁市支队“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”装备配备项目（第一批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红外生命探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朗森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11091.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30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复合气体检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伽安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286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4.2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热成像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武汉新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4940.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25.0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位移监测仪、测距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鼎冠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7112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98.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余震监测仪 (标的名称) 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华夏创维(北京)安全防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7 人, 营业收入为 10950.8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8301.1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6. 水质分析仪 (标的名称) 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山东霍尔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7 人, 营业收入为 123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813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7. 电子气象仪 (标的名称) , 属于 (制造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武汉富源飞科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6 人, 营业收入为 442.9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64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: 四川速援科技有限公司 (单位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(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):

日期: 2025 年 6 月 3 日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